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浩展

電話：(04)37061071

電子信箱：e-22c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42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35404256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5404256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署辦理113年度「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
之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及「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
畫之課程模組徵選實施計畫」延長收件期限誤繕更正為
113年10月21日(星期一)，請鼓勵教師踴躍投稿參加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3年9月3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5697號函
(諒達)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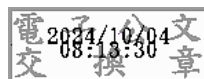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收件截止日期原為113年9月30日，延長至113年10月21日
止，並以郵戳為憑。

三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立羅東高級中學林芷潔小姐(電話：
03-9567645，分機352)。

四、檢送旨揭2項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戶外教育團隊)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1130007436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